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500万元人民币。本次获得的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补助内容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岳发改财金[2022]11号	5,000,000.00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本年度损益的影响将在年度审计确认后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2023-019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
第一期中期票据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18年11月22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中期票据发行额度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不超过50亿元(含)人民币的中期票据发行额度,并在中期票据发行额度有效期内分期发行。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完成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金额为人民币7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20%,票面价格100元/百元面值。

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已于2023年3月23日到期,公司已完成该期中期票据本息的兑付。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编号:2023-027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3日15:30—17:00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直播平台——路演中
(https://webcast.roadshowchina.cn/)

cn/cmeet/Y3N2a0x3VjFkNkR6UW8rcUg3NC9pOT09)或扫描下方二维码: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3月27日至4月2日期间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xckg@xincheng.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3年4月1日披露《新城控股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2年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于2023年4月3日15:30—17:00召开“新城控股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规和规定就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方面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3年4月3日15:30—17:00

2.召开地点:网络直播平台——路演中
(https://webcast.roadshowchina.cn/)

cn/cmeet/Y3N2a0x3VjFkNkR6UW8rcUg3NC9pOT09)或扫描下方二维码:



三、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3.参会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晓松先生、独立董事徐建东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管有冬先生、副总裁周忠明先生、董事会秘书陈隋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可能对参会人员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3日15:3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路演平台,在线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7日至4月2日期间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xckg@xincheng.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汪子慧

电话:021-32522907

传真:021-32522909

邮箱:xckg@xincheng.com

六、其他事项

1.公司建议投资者提前通过本生的直播平台网址或二维码登记预约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以免集中登记造成直播平台的拥堵卡顿。

2.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路演中平台(https://webcast.roadshowchina.cn/cmeet/Y3N2a0x3VjFkNkR6UW8rcUg3NC9pOT09)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3-035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担保人: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额度:30,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一)对外担保审议情况

1.双良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7日、2022年3月28日分别召开了七届六次董事会、七届十八次监事会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增加对外借款额度的公告》,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公司(含子公司)通过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方式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借款的“发生期间”为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同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提供担保及借款的具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2022-024、2022-027、2022-028及2022-037)。

2、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分别召开了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与八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和《关于增加公司对外借款额度的议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总额增加为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公司(含子公司)通过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方式借款,借款额度增加为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借款的“发生期间”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同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提供担保及借款的具体事项。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召开的公司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3-015、2023-018、2023-019及2023-030)。

(二)本次担保基本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与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为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公司作为保证人于2023年3月24日与债权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愿意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一系列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及将本次担保额度累计计算在内的公司为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均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85亿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当事人基本情况

(一)债务人情况

1.公司名称: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2月22日

3.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吴刚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04MA13U5H0XC

7.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滨河新区聚源路35号

8.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太阳能电池、半导体设备、电子元器件、电机机械、石英坩埚、碳碲复合材料、石墨、太阳能设备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光伏电站运营;货物的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除外)。

9.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人民币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70	164.46
净资产	8.88	18.32
营业收入	2.33	40.02
净利润	-0.12	3.44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3-008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规总监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3月10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会议聘任孔万斌先生担任公司合规总监(合规负责人),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近日,公司向浙江证监局关于《对孔万斌担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无异议的函》(浙证监机构字〔2023〕124号)、浙江证监局对孔万斌先生担任公司合规负责人无异议,孔万斌先生即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3-002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申请
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分拆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潍柴装备”)至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下称“本次分拆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2022年11月24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潍柴雷沃已于近日向深交所提交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并于2023年3月23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2023]276号)。深交所根据相关规定对潍柴雷沃报送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本次分拆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深交所审核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23-010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04日(星期二)下午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3月28日(星期二)至04月0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通过公司邮箱gzj603043@gz.cn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3月30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4月04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问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04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先生、独立董事曹甫先生、董事会秘书陈隋先生、财务总监卢加士等公司领导及相关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04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并可就相关问题向提问及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3月28日(星期二)至04月0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选项,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zj603043@gz.cn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隋、李莉

联系方式:020-81380909

邮箱:gzj603043@gz.cn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3-37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的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董事会决定聘任徐刚、张弛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1)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已于2023年1月到期,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继续向中国银行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3亿元,向平安银行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2亿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将于2023年4月到期,公司继续向农业银行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3亿元,同时,新增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2亿元,以上授信皆为信用方式,授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两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

附件1:人员简历

徐刚:男,中国国籍,1970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保卫事业部副经理、技术中心综合管理部部长、技术中心办公室主任兼项目副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变电站及工业自动化部部长、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中心主任。

截止目前尚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人员;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查询平台公示;不是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弛:男,中国国籍,1976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机电),历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部室副主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销售支持部部长、管理部副部长、配电网智能设备部部长、智能配电网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智能配电网事业部总经理。

截止目前尚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人员;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查询平台公示;不是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道恩股份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合计注销4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1.8万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04%。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4.936元/股,回购价款共计88.848元。

2.截至2023年3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47,784,736股变更为447,766,771股。

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19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意见。

2.2019年11月23日至2019年12月2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等基本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相关的任何异议。2019年12月3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9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2019年12月12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9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19年12月24日公告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5.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于2020年12月8日完成了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于2021年1月2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7.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于2021年8月25日完成了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于2021年11月19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9.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1.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定价依据

1.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劳动合同期满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行权的股票期权/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予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离职前需缴纳完毕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已行权/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

鉴于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公司对上述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407,02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3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5月29日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407,02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6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9月24日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407,990,5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1年5月26日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409,470,7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2年6月2日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派息,则对回购注销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P=P_0-A \times k$$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每股公允价值,P为调整后的每股公允价值,A为每股的派息额,k为每股股票调整前的股数。

经调整,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5.56元/股变为4.936元/股。

三、注销及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公司已按照回购价格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18,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936元/股,公司已将回购款共计88.848元支付至上述人员个人账户中,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出具了众环验字(2023)0100005号《验资报告》。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3月23日完成办理。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47,784,736股减少至447,766,77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232,067	13.46	-18,000	60,214,067	13.4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7,552,669	86.54	+18,000	387,570,771	86.54
三、股份总额	447,784,736	100.00	-17,966	447,766,771	100.00

注:公司目前正处于可转债转股及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股本会发生变动。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3-38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董事会聘任徐刚、张弛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

附件:人员简历

徐刚:男,中国国籍,1970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保卫事业部副经理、技术中心综合管理部部长、技术中心办公室主任兼项目副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项目副部长、变电站及工业自动化部部长、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中心主任。

截止目前尚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人员;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查询平台公示;不是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弛:男,中国国籍,1976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机电),历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部室副主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销售支持部部长、管理部副部长、配电网智能设备部部长、智能配电网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智能配电网事业部总经理。

截止目前尚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人员;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查询平台公示;不是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责。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道恩股份
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调整前:道恩转债 债券代码:128117

2.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28.00元/股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27.99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年3月27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公开发行了3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8117,债券简称:道恩转债)并于2020年7月20日上市。根据《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有关事项的通知》,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新股)、配股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式正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₁=P₀÷(1+n₁);

增发新股或配股:P₁=(P₀+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时:P₁=(P₀+A×k)÷(1+n₁+k)。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时:P₁=(P₀-D+A×k)÷(1+n₁+k)。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本变化情形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如中国证券报)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适用),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次可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本结构发生变化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损害债权人权益时,本公司有权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一)第一次调整

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20年6月30日总股本60,232,0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6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0,128,76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道恩转债”转股价格为28.0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7.9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0年5月2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第二次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截至2021年1月4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953,226股。

根据上述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方案及行权情况,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7.97元/股调整为28.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6日起生效。

(三)第三次调整

2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1万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29.03元/股。

(四)第四次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1年1月6日至2021年5月19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7,276股。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07,990,5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道恩转债”转股价格为28.03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8.8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1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五)第五次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9月11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74,749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83元/股调整为28.8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9月13日起生效。

(六)第六次调整

5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11.48万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82元/股调整为28.8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1月23日起生效。

(七)第七次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1年12月23日至2022年1月4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204,200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83元/股调整为28.7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月6日起生效。

(八)第八次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2年1月5日至2022年4月5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95,400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78元/股调整为28.7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4月7日起生效。

(九)第九次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2年4月7日至2022年4月24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9,400股。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09,470,7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5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道恩转债”转股价格为28.77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8.7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2年6月2日起生效。

(十)第十次调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2〕823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2,773,504股新股。公司实际确定投资者通过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415,12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6.62元。公司于2022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业务单号:101000011927),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71元/股调整为28.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0日起生效。

(十一)第十一次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1月3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682,050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03元/股调整为28.0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5日起生效。

三、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2年12月22日至2023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3月23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69,300股。

公司已近办理完成了4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1.8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04%,回购价格为4.936元/股,回购价款共计88.848元。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_1=(P_0+A \times k) \div (1+k)=[28.00+4.936 \times (-1.8,000/447,564,128)] \times 100\%+10.486 \times (169,300/447,564,128) \times 100\%/[1+(-18,000/447,564,128)+10.486 \times (169,300/447,564,128) \times 100\%]=27.99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3月27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